



彰化縣肉品市場股份有限公司公告

日期：中華民國 114 年 5 月 26 日

字號：彰縣肉市加字第 0534 號

主旨：有關近年來污水處理成本遽增等因素，凡未經公司公開拍賣之羊隻，本公司將收取自備管理費用，其收費時間從本年度 6 月 1 日起每頭收取 120 元自備羊管理費，特公告周知。

說明：

- 一、業者自備羊進場屠宰，請攜帶承銷商結帳統計表甲聯為免收自備羊代宰費之依據(有限期限 3 個月);若無攜帶者視為非自本公司交易之羊隻，將視為自備羊收取費用。
- 二、請載運至羊屠宰線-祥盟畜產(股)公司業者於大門口登記後需持自備牲畜委宰登記表至本公司總務課出納處繳費並取得發票後，始可載運至羊屠宰線(祥盟畜產(股)公司)進行屠宰作業。
- 三、另載運羊隻至毛豬屠宰線屠宰者，則無須繳納費用，茲因該費用已併入毛豬各屠宰線代扣代宰費用收取有案。

總經理 陳國興

彰化縣肉品市場股份有限公司自備牲畜委宰登記表

日	期	年	月	日
委宰人姓名				
委宰頭數		豬	羊	
屠宰線別				
免疫證明書編號				
車號				

第一聯(白色):肉品市場留存
 第二聯(藍色):送檢查單位
 第三聯(黃色):送承辦作業線

